

南投國中 114 學年度「學力爭鋒賽」-康軒雲學校學習平台實施計畫

一、活動目的：

1. 鼓勵師生善用數位學習平臺(康軒雲學校)資源。
2. 透過活動競賽學習，激勵學生學習動機，進而提升學生學習成就。
3. 搭配獎勵辦法提升師生使用意願及動機。

二、執行單位：

1. 主辦單位：南投國中
2. 協辦單位：康軒文教集團

三、參加對象：全校師生。

四、辦理日期：114 年 10 月 4 日起至 115 年 1 月 4 日止。

五、頒獎日期：115 年 1 月 20 日。

六、活動網址：投中校網→南投國中自主學習資源建議區→康軒雲學校， 帳密請參考：投中校網→南投國中自主學習資源建議區→康軒雲學校使用教學。

網址	https://ntjh-ntct.kschool.com.tw/
QRcode	

七、活動規則：

1. 活動期間內，學生只要在康軒雲學校平台進行「自主學習」或「完成老師指派任務」，即可依完成狀況獲得對應積分，積分計算方式如下：
 - (1) 基本規則：每答對一題或看完一支影片+2 分
 - (2) 加乘條件：只要「滿分」或「看完影片任務中的全部影片」即滿足加乘條件，每答對一題或看完一支影片+3 分
 - (3) 錯題練習：針對錯題重新作答並答對，每題+1 分(若該任務已拿滿分，重作不再得分)

類型	達成目標	獲得積分
測驗	得分 1~99 分	答對題數×2
	得到滿分 (100 分)	答對題數×3
	錯題練習 (重新作答錯題並答對)	答對題數×1
影片	看完單支影片	2
	任務中有多支影片，並且全部看完	看完影片數×3
素養 ※包含項目： 中文閱讀、 英文閱讀、 自然探究	得分 1~99 分	答對題數×2
	得到滿分 (100 分)	答對題數×3
	重複作答	新答對題數×1 (曾經答對的題目 <u>不會</u> 重複拿分)

2. 根據所累積的積分，將可參與以下三項挑戰：

- (1) 【學生組一參加獎】：個人活動積分達 1500 分(建議計算方式：以每個月 500 積分計算，例如：活動時長 3 個月，則積分為 $500 \times 3 = 1500$)以上，即符合參加獎資格，及給予學生嘉獎鼓勵。
- (2) 【學生組一個人獎】：符合參加獎資格之學生，依據個人累計積分進行排名（若總積分相同，則比較優先完成時間），全校各年級前 10 名之學生可獲得對應獎勵。
- (3) 【班級獎】：依據班級累計積分進行排名（若總積分相同，則比較優先完成時間），全校各年級第 1 名之班級可獲得對應獎勵。
- (4) 【教師獎】：班級獎獲獎之班級導師，或積極參與本推廣計畫之教師，本校得依權責予以敘獎。

八、獎勵辦法：

1. 【學生組一參加獎】獎勵：學校予以嘉獎。
2. 【學生組一個人獎】獎勵：全校各年級前 10 名之學生可獲得以下獎勵。

年級	名次	獎項
7 年級	第 1 名	全聯禮券 500 元
	第 2~5 名	全聯禮券 200 元
	第 6~10 名	全聯禮券 100 元
8 年級	第 1 名	全聯禮券 500 元
	第 2~5 名	全聯禮券 200 元
	第 6~10 名	全聯禮券 100 元
9 年級	第 1 名	全聯禮券 500 元
	第 2~5 名	全聯禮券 200 元
	第 6~10 名	全聯禮券 100 元

3. 【班級獎】獎勵：全校各年級第 1 名之班級可獲得以下獎勵。

年段	名次	獎項
7 年級	第 1 名	全聯禮券 300 元
8 年級	第 1 名	全聯禮券 300 元
9 年級	第 1 名	全聯禮券 300 元

4. 【教師獎】獎勵：班級獎獲獎之班級導師，或積極參與本推廣計畫之教師，本校得依權責予以敘獎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

1. 凡參加本活動者，視為已閱讀並完全同意遵守本活動一切規定，得獎人須以正當方式完成活動，若經檢查疑有作弊可能，經查屬實即資格不符，執行單位將取消得獎者資格。
2. 本活動如有因任何電腦、網路、電話、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執行單位之事由，而使參與本競賽者之資料有遺失、錯誤、無法辨識或毀損導致資料無效之情況，執行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，參加者亦不得異議。
3. 如本活動因不可抗力之特殊原因無法執行時，執行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。
4. 因應個人資料保護法，參加本活動之個人資料，僅供活動相關用途使用，受到個人資料保護法及相關法令之規範。
5. 本次蒐集與使用的聯絡資料如註冊表單所列，利用方式為上網公告、媒體公布得獎名單，包括學校、個人姓名等，利用期間為永久。
6. 本實施計畫如有未詳盡之事宜，執行單位得適時修正並保有最終解釋權。